

澠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招标文件

采 购 人：澠 池 县 人 民 医 院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 〇 二 五 年 六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36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4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澧池县人民医院的委托，就澧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编号：采购编号：澧池公开采购-2025-29 项目编号：MCGZ[2025]120-ZC088

2. 采购项目名称：澧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预算金额：3300000.00 元

最高限价：3300000.00 元

5. 采购需求(包括目标、标准、数量、规格、服务要求、验收、标准等)：

5.1 采购范围：本项目为澧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5.2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要求。

5.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年。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 合同履行期限：二年。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 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至开标截止时间止））；

3.5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格式自拟。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下载时间：2025 年 6 月 12 日至 2025 年 7 月 2 日 8 时 20 分

2. 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3. 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选择“交易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

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 号）文件的要求,招标（磋商）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4. 售价：0 元

四、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五、投标文件的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7月2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

六、投标文件的开启

1、时间:2025年7月2日08时2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渑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网址:<http://gzjy.smx.gov.cn/>)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等因素,因投标供应商操作不当造成的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投标所发生一切费用由各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3、本项目不组织投标供应商踏勘现场。

4、本项目无论中标与否,均不退还响应文件。

5、本项目资格评审和业绩以响应文件为准,响应人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审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响应人自行承担,同时,响应人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招标文件中要求响应人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资质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和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业务办理指南。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监督单位：渑池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电 话：0398-4818677

采 购 人：渑池县人民医院

地 址：渑池县黄河路中段

联 系 人：关女士

联系电话：03982306165 13949772760

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七路 15 号中亨大厦 712 室

联 系 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371-55022102 18339809929

第二章 投标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采 购 人：渑池县人民医院 地 址：渑池县黄河路中段 联 系 人：关女士 联系电话：03982306165 13949772760
2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七路 15 号中亨大厦 712 室 联 系 人：彭先生 联系电话：0371-55022102 18339809929
3	采购项目名称	渑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4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渑池公开采购-2025-29 项目编号： MCGZ[2025]120-ZC088
5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100%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预算金额	3300000.00 元。预算金额为投标最高限价，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所投标包最高限价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8	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渑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9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10	服务地点	渑池县人民医院
11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要求
12	标段划分	共 1 个标段
1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投标供应商的资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质、能力和应具备条件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至开标截止时间止））； 3.5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格式自拟。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	-------------------	--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6	踏勘现场	不组织，投标供应商自行踏勘
17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8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服务地点：澠池县人民医院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要求 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9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2 日 08 时 20 分（北京时间）
20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的方式	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发布给所有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对于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 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2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投标最高限价为 3300000.00 元(大写：叁佰叁拾万元整) 。凡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投标最高限价”的，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作无效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的其	投标报价：

	他要求	1) 投标报价应完全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2) 投标供应商对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报价的投标。（注：单价的合计须等于各项价格之和，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3)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开标后对投标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4) 本项目应以人民币报价；
2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25	投标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26	签字或盖章要求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为准。
27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版用企业和法人 CA 数字证书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7 月 2 日 08 时 20 分 地点：渑池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29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完成。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服务机构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做好书面记录。投
--	--	---

		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30	资格审查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及标准见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成员为5人，采购人代表1人，其余专家4人，从河南省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32	投标无效的情形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最高限价的；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33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	否，推荐1-3名并排序。
34	中标公告媒介及期限	发布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35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如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36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7.1	付款方式	按月支付，第二个月申请第一月服务费用，经采购人审核无误后第三个月月底前支付，以此类推，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

37.2	合同形式	总价合同
37.3	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投标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投标人投标时，不须提交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交易智库”中下载操作流程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投标文件每页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帮助中心”中查看。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点击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free.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进行下载。 （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free.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

		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 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400-998-0000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技术人员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
--	--	--

		处理： 技术咨询服务窗口：0398-3117871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服务机构通过开标大厅对话框提出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未收到回复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	--	---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提交资质、业绩、荣誉及单位人员等相关资料原件的，投标人需将原件扫描件制作到电子投标文件中。
37.5	招标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计算标准”按中标服务费的45%收取代理费。
37.6	其他	1.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请完善主体库。 2. 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投标单位自行上传到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采购项目名称：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预算金额：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采购范围、服务期限、服务地点、质量要求和履约验收

1.3.1采购范围：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服务期限：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服务地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质量要求：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5 履约验收：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投标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投标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4)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5)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7) 在最近三年内严重违约、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的。

1.5费用承担

投标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1.9.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由投标供应商自行踏勘。

1.9.2 投标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潜在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潜在投标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供应商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3 如投标文件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1.12 投标费用

投标供应商承担其电子化投标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13 保证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在电子化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资料和数据是真实的。

1.14 定义及解释

1.14.1 货物：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而提供的货物及其他有关资料 and 材料。

1.14.2 服务：系指投标供应商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服务。

1.14.3 采购人：涪池县人民医院。

1.14.4 投标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1.14.5 采购代理机构：中金泰富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14.6 评标委员会：是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的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1.14.7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2.1.1.1 招标公告

2.1.1.2 投标供应商须知

2.1.1.3 采购内容及要求

2.1.1.4 评标办法

2.1.1.5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2.1.1.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一次性提出，否则，将被视为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供应商；不足 15 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通过交易平台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供应商，发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各投标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2.2.4 投标供应商市场主体信息登记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

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2.5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行承担。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 授权委托书
4. 投标承诺函
5. 技术标部分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7. 商务标部分
8. 其他资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供应商应报出投标总价。应是完成本项目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服务内容，且包含项目前期绩效评估报告费(绩效评估报告费根据三门峡市市级绩效管理委托服务费用标准计取)，且投标供应商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

绩效评估报告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以现金或转账的方式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如不缴纳则按放弃中标资格处理。

3.2.2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3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

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2.5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3.3 投标有效期

3.3.1 电子化投标文件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征求投标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信函、传真等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规定，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3.8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Ztb&ZtbSoftXiaQuCode=1506&ZtbSoftType=tballinclusive>），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

3.8.2 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投标文件编制，在投标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投标单位企业基本情况、人员情况、业绩情况编入投标文件，便于进行资格审查及评标打分。

3.8.3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署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供应商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件下载”中查看。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4.2 投标文件的上传

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

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新点客服电话:4009980000

4.3 投标截止时间

4.3.1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须知前附表规定。

4.3.2 采购人可按本须知第8条规定以修改补充通知的方式，酌情延长提交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供应商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4.3.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少于3个的，采购人将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4.4 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电子化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通过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公开开标。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5.1.2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每位投标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

5.2 开标程序

- （1）公布投标单位名单；
- （2）投标供应商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 (3) 投标文件导入;
- (4) 唱标;
- (5) 异议与回复(如有);
- (6) 开标结束。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3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供应商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 (4) 待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方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4 开标异议

开标时投标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5.5 资格审查

5.5.1 开标会议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人员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

5.5.2 投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若没有提供资格证明材料或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其投标将被拒绝,不能进入评标。

5.5.3 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后，将资格审查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供应商，不进入评标程序。合格投标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6.3.2 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6.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在评标期间，为有助于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

面形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电子化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根据本须知规定，凡属于评标委员会在评标中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6.3.4 电子化投标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电子化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6.3.5 投标无效

电子化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无效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文件中投标最高限价的；
-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4)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5) 采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的。

6.3.6 评标时，投标报价是评标的重要依据，但不是唯一依据，采购人不承诺将合同授予报价最低或最高的投标供应商。

6.3.7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3.8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须知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向采购人提供书面评标报告，并经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

6.3.9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

序排列。技术部分仍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6.3.10 评标过程的保密

(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为止，凡属于对电子化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及其他任何与评标有关的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2) 在电子化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 中标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供应商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供应商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7. 授予合同

7.1 中标公告

7.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选定排名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供应商；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7.1.2 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7.2 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7.3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如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供应商承担赔偿责任。

7.4 签订合同

7.4.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7.4.2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带来损失的，还应给予赔偿；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7.4.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7.5 质疑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投标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中标供应商；
- （三）投标供应商之间约定部分供应商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投标供应商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供应商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8.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视为串通投标行为；

8.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他人名义投标：

- (一)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

8.2.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一)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二)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三)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四)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五)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涪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二、预算金额：3300000.00 元

三、服务内容：1.1 号楼、2 号楼、3 号楼、5 号楼、6 号楼、西门口、南门口及院内道路、绿化带等公共区域

2. 保洁范围：全院各楼层病房、办公区、公共卫生区域卫生保洁，西门口、南门口、院内道路、绿化带。其它：2#电梯司机、绿化管理、医疗废物回收、ICU 护工、心内科 CCU 护工、神经外科重症护工等。

四、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五、人员要求：90 人

六、保洁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保洁服务内容包括：

1. 环境清洁保洁服务（含生活垃圾、卫生消杀、PVC 地面打蜡以及保洁所需的清洁剂、洗涤剂、消毒剂、生活垃圾袋等耗材，清洁机械设备及清洁作业工具的投入等所产生费用）

2. 节能减排管理

要求保洁需配合医院制定科学合理的节电、节水管理措施并遵照实施，同时对医院提供的维修耗材制定切实可行的管理措施并执行。

3. 禁烟管理

医院内禁止吸烟。要求全体保洁服务人员均为义务禁烟员，发现吸烟病患或家属应立即予以劝止。劝阻态度需诚恳，不得与患者或家属发生争吵。

4. 配合医院完成其他相关服务，如保障医院大型参观接待、检查、保障院内大型会议（活动）。

（二）医院保洁服务需求

2.1 总要求

1. 总要求：中标后不得以任何形式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如若违规中标方承担法律

责任并终止合同关系。保洁公司设立项目管理服务中心，为渑池县人民医院保洁管理项目提供优质高效的保洁管理服务。

2. 制度建设要求：保洁管理企业依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及合同约定的保洁管理项目和标准开展工作，建立各类管理制度。

3. 保洁服务能力要求：具有一定的规模、资金雄厚、资质健全，有医院保洁管理经验。

4. 保洁员工作时间及方式应服从医院作息时间管理，不得影响医院正常运行工作及保证保洁工作质量，且法定假期应保证医院正常保洁工作。

5. 保洁人员劳动关系隶属保洁公司，与医院无任何利益关系，不享受医院各种福利待遇，保洁人员发生一切意外事故，由保洁公司自行承担。

6. 员工素质要求：各类人员按岗位着装要求统一（每人冬夏季装均不少于两套），各类管理人员要言行规范，注重仪容仪表，加强对工作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行为管理、技能培训。

7. 岗位人员素质要求。

（1）管理岗：2 人。具备丰富的物业管理经验

其中：①项目经理 1 人，50 周岁(含)以下，具有 3 年(含)及以上类似管理经验；

②经理助理 1 人，50 周岁(含)以下，具有 1 年(含)及以上类似工作经验；

（2）保洁岗：年龄 60 周岁(含)以下，部分人员要有类似保洁经历，生活垃圾、医疗垃圾转运人员 60 周岁(含)以下，具备医疗垃圾分类、收集、处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熟悉医院感染及医疗废弃物等管理要求。

（3）电梯司机要求：6 名女性，年龄 45 岁以下，身体健康，品行端正，具备高度的责任感和事业心，遵守职业道德规范，热请主动为医患提供服务。需持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方可上岗。

2.2 具体要求

1. 保洁公司须为保洁员购买相关保险，工作过程中发生任何意外一概由保洁公司承担。

2. 保洁公司必须购买“跌倒意外保险”，日常保洁中造成人员跌倒事件一概由保洁公司承担（包含所有进院人员）。

3. 保洁公司须配备公共卫生间必要的卫生用品，如洗手液、厕纸、香薰、除臭、清洁用品等一概由保洁公司承担。

4. 保洁公司具有应对医院突发、应急事件能及时调配保洁人员的能力，储备一定数量的保洁应急队伍。

5. 保洁公司配备的保洁人数不得低于该标承包的招标要求的人数，若保洁质量不能满足临床需求时，必须及时增加保洁人员及保洁设备。

6. 保洁公司有义务配合医院开展各种应急、突发状况下的环境卫生工作，保洁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拒绝。

2.3 环境清洁保洁服务

（1）服务内容

1) 公共区域：大厅、通道、候诊等公共区域、抢救室、手术室、输液室、步行梯、电梯厅、电梯轿箱、开水间、卫生间、保洁间、护士站、办公室、病房等地面、墙面、扶手、防撞带、天花板、门窗玻璃、门及门窗框、各类宣传牌、橱窗及有关附体等公共设施的保洁,重症医学科，NICU、NCU、CCU、手术室需 24 小时保洁。

2) 病房：病房内部卫生（包含病房内卫生间）及病人床单位日常保洁、终末处理，病房内设施如病床、床头柜、设备带、电视机等，保障病房内卫生清洁，满足护理部对病房的要求标准及规定的消毒要求。

3) 地下室：地面、墙面。

4) 顶篷、露天阳台等边缘区域，包括顶楼、露天阳台、边角区域等，服务内容：沟槽、地面、雨篷及边角区域。

5) 室外区域清洁、保洁。

6) 生活垃圾清运：分类收集处理垃圾；垃圾箱（桶）内外保持清洁；及时处理及更换垃圾袋，无散乱垃圾，无积水，无异味，各类垃圾运到规定的地方，其中病区、卫

生间无堆积垃圾，对专用运送垃圾器具进行维护。负责对垃圾暂存地进行日常管理，包括清洗、消毒等。

7) 专项保洁

医用 PVC 地板每月打蜡一次，一年一次全部玻璃大清洁。

(2) 服务要求

1)地面：洁净、光亮、无尘土、烟头、痰迹、碎纸、烟头及垃圾杂物。

2)墙面，踢脚线：无尘土、污迹。

3)窗户：明亮、无积灰。

4)天花板：无蜘蛛网、无积灰。

5)病床，床头柜，床架：无尘土、积灰、污渍。

6)壁柜：无积灰、污渍。

7)灯具：无厚积尘土。

8)污洗间：无异味、垃圾，室内物品摆放整洁，保洁用具分类洗消、规范悬挂晾晒、有序放置。

区域	保洁频率	保洁内容	保洁要求	备注
地面	地面每日清扫三次，每月清洗一次，垃圾及时清理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拖地每日不少于三次。其中一次消毒液拖地。	地面无污渍、无痰迹、无垃圾、无积灰、无脚印，干净明亮	
墙面	每周保洁	每周清洁	无污渍、无水迹、无浮灰、无蜘蛛网	
走廊扶手	每日保洁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每日用消毒液擦拭一次	无污渍、无浮灰、无水迹	
玻璃	每周保洁	用玻璃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玻璃，每周一次，室内玻璃循环清洁	玻璃明亮光洁，无污渍、无水迹	根据实际情况安排各区域循

区域	保洁频率	保洁内容	保洁要求	备注
				环清洁
卫生间	随时保洁	打开换气扇或窗户进行通风。 收集垃圾、清洁垃圾桶、换新垃圾袋。 清洗台面及水龙头、地面、门窗、墙面。 用洁厕消毒液清洗便器并冲洗。	随时保持畅通，无漏水，无异味、无污垢，垃圾袋定时更换	
电梯	每日一次	每日地面保洁，每日轿厢内消毒一次。	无障碍、无划痕、无脱落；无灰尘、无污渍	
	每月一次	不锈钢光亮剂全面保洁。	均匀有光泽	
公共设施	每日保洁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一次。	无污渍，无积灰、无蜘蛛网	
病人等候区	每日保洁	等候椅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每日用消毒剂消毒一次。	无垃圾、无浮灰、无烟蒂、无水迹	
床单元	每日清洁一次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一次	无灰、无杂物	
	出院后终末消毒	用消毒剂拭床栏、床头柜、床档、凳子。		
输液架	每日一次	每日用全能清洁剂稀释溶液清洁一次	无灰	
室内公共区域	每日一次	收集垃圾、清洁垃圾桶、换新垃圾袋。 清扫地面垃圾。 拖大厅、过道、走廊地面。	无垃圾、无浮灰、无烟蒂、无水迹	

区域	保洁频率	保洁内容	保洁要求	备注
		擦拭窗台、窗框、门。 擦拭楼梯扶手、拖楼梯地面。 清洁天花板及灯具。		
PVC 地板 打蜡	每月一次	对所管辖的 PVC 地板进行打蜡保养处理	干净，无灰尘与杂物渗入，色彩保持亮丽光泽；无污渍、油渍、胶渍，蜡面平整无皱纹。	
保洁工具	实时	分区管理、地巾及拖把分类标识。	分色使用（五色，分为走廊、病房、设备带、卫生间、微波炉），一桌一巾，一房一地巾，并严格按照医院院感办消毒要求落实区域消毒，严防交叉感染。	

（3）服务标准

1) 门、急诊大厅、电梯厅、走廊清洁标准

①地面：地面保持干净,表面无尘土，做到无烟头、纸屑及任何垃圾、污物、痰渍等，地面有废弃杂物要及时清理、保洁，地面有血渍、污液时及时清洗并按消毒规范进行消毒处理。

②墙壁：墙壁保持干净整洁、无尘土、污迹，3 米以下手摸无明显灰尘、污迹、无青苔。

③电梯：无尘土、光亮洁净、无任何印迹。按键面板：无尘土。

④照明灯具：定期擦拭，每月擦拭一次。

⑤各房间门、通道门；应无尘土、污迹。客梯厅顶部：每月一次。不锈钢面：随时发现有脏、污立即清抹。

⑥厅、道无悬挂物，无灰尘，有不当各类标识、广告及乱贴乱画要及时清理并不留污痕。

⑦窗户：无尘土、污迹，玻璃洁净，每月擦拭一次。

⑧垃圾箱内垃圾每天及时清倒，箱内垃圾不得超过垃圾箱三分之二，无异味，消毒规范。

⑨清扫、清洗地面时无扬尘及无超国家规定的人体承受噪声。

2) 卫生间清洁标准

①地面：无尘土、纸屑、垃圾、积水、污迹。

②洗手池：池壁无污垢。无痰迹及头发等不洁物。

③水龙头：无任何污垢，洁净。

④洗手池台面：无水迹、无尘土、无污物。

⑤镜面：无水点、水迹、尘土、污迹。

⑥小便器：无尿碱、水锈印迹（黄迹）无污垢、喷水嘴应洁净。

⑦大便器：内外洁净，无大便遗迹，无污垢黄迹。

⑧纸篓：污物量不得超过桶体 2/3，且每日清倒保持外表干净。

⑨隔板：无尘土、污迹、无手印每天清洁，清洁剂、清扫工具等应按指定位置放置。

3) 住院部房间清洁标准：

①地面：无尘土、污迹、烟头、垃圾且做到一病房一地巾。

②墙壁：无尘土、污迹。

③床单元：无尘土、污迹、无杂物。

④桌面：无尘土、污迹。

⑤窗：无尘土、污迹，玻璃洁净，每月擦拭一次。

⑥门：无尘土、污迹，拉手每天消毒一次。

⑦设备带：无尘土、污迹。

⑧洗手盆：无污迹、龙头无污垢。

4) 楼梯：

①地面无尘土、烟头、痰迹及垃圾杂物、扶手无尘土。

②消防设备：表面无尘土。

5) NICU、ICU、手术室清洁标准

①各类 NICU、ICU、手术室等污染区域每天按规定清洁，手摸无尘迹。如遇特殊情况，按医务人员的要求及时清洁消毒。

②NICU、ICU、手术室的洗手盆、卫生间每天全面清洁、清理、消毒不少于 2 次, 无水渍、污渍，无异味，四壁无污渍，无卫生死角。其余时间进行巡回保洁, 预防产生异味。

③手术区域：及时倾倒垃圾，室内无污迹，环境清洁整齐。

④保洁员应相对固定，保洁员一切工作应听从护士长的统一安排。

6) 其他

1. 当发生重大事件时能及时向医院相关部门报告，并及时协调应对保洁工作，保障医疗环境。

2. 在进行湿拖、洗地机作业、雨天时要在作业区醒目位置放置告示牌防止病人滑倒或绊倒。

3. 工作中使用的消毒液、芳香剂等有可能产生有毒气体或对身体造成损害的物品应有相关资质、许可证，并保证在工作中正确使用。如因消毒设备配备不足、消毒浓度不达标而引起的院内感染，保洁公司负全责。

4. 保洁工作完全按照医院质量标准进行实施，如未能达到医院的质量标准，在整改期限内仍未达标，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保洁公司，每发出一次书面通知，主管科室按考核标准扣除保洁公司 200-500 保洁费，同一区域连续 3 次以上被投诉，医院有权无条件收回该区域管理权交由其他保洁公司管理。

第四章 评标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 评审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如有）一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 审标准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 执照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 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 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信用中国”、“中国政 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 系统”查询结果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 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 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 （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 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 拟）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 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 诺，格式自拟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2.1.3	响应性 评审标	服务期限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标准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准	投标有效期	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报价得分：20分 技术部分：60分 综合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2 (1)	报价得分（20分）	1、本项目设有招标控制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报价招标人不予接受，做无效标处理。 2、所投投标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按 0 分计算。 3、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20\% \times 100$ 注：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2、中小企业应在响应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2.2 (2)	技术部分（60分）	保洁服务方案（10分）	针对本项目实际情况，提供有保洁服务方案，包含全面的清洁养护事项、标准精细度高的作业、保洁服务计划、保洁管理制度、保洁作业标准、消杀工作等。 第一档：方案全面完善、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得 10 分；第二档：方案较为完善、基本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的得 7 分；第三档：方案不完善、与本项目实际切合程度较差的得 3 分；第四档：未提供的得 0 分
		人员配备要求（8分）	根据保洁的服务内容、标准和本项目实际情况拟配置各岗位人员的年龄结构、专业技能、文化程度、综合

			素质。各岗位的分配方案，人员配备年龄老、中、青搭配合理、科学、优化。 第一档：方案全面完善、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得 8 分；第二档：方案较为完善、基本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的得 5 分；第三档：方案不完善、与本项目实际切合程度较差的得 2 分；第四档：未提供的得 0 分
		人员培训（8 分）	完善的岗前培训和在岗培训制度，对工作的开展与提升有较强的指导作用。培训计划方案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充分满足使用方需要，得 8 分；内容完整，基本满足使用方的需要，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满足使用方需要有所欠缺，得 2 分；缺项不得分。
		管理制度（8 分）	对投标人人事用工、持证上岗、优质服务、劳动分配、岗位职责、工作守则、成本核算、监控检查、考核奖惩等制度等进行横向比较后，第一档：方案全面完善、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得 8 分；第二档：方案较为完善、基本切合本项目实际、合理可行的得 5 分；第三档：方案不完善、与本项目实际切合程度较差的得 3 分；第四档：未提供的得 0 分。
		拟投入设备（6 分）	针对本项目拟投入总配备（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制服、物料、保洁工具及设备用于本项目的设施设备）的种类、数量、满足使用需求的情况进行评分 第一档：种类齐全、数量充足、满足使用需求得 6 分；第二档：种类较齐全、数量较充足、基本满足使用需求得 4 分；第三档：种类不齐全、数量不充足、不满足使用需求得 2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需求，制定服务目标和服务质量保证措施；服务质量检查、管理方法和标准；满意度测评等。内容详实、操作性强得6分；内容完整、方案合理得4分；内容不完整得2分；缺项不得分。
		档案的建立与管理（6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档案管理方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档案建立、人员及物资等档案类别、档案日常管理、档案接收移交管理等内容。根据档案管理方案的全面性、合理性、可行性评分。全面、合理、可行得6分；较全面、较合理、较可行得4分；不全面、不合理、不可行得2分；缺项不得分。
		垃圾清运及消杀实施方案（8分）	垃圾清运及消杀措施、消毒隔离制度等，包括医疗垃圾、生活垃圾、杂物垃圾、餐厨废弃物的收集、管理、清运等，提供防止交叉感染和医疗垃圾处理作业规程、医疗垃圾收集、集中管理方案等 第一档：方案内容完整、详细，措施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得8分。 第二档：方案内容较完整、措施较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第三档：方案内容整体一般、措施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得2分； 未提供的得0分；
2.2.2 (3)	综合部分（20分）	应急方案：6分	应急方案：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合理的应急方案。应急方案至少包括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的提供现场布置环境清洁等服务保障方案、针对自然灾害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大风、暴雨、冰雪等）、突发情况（包括防汛、电梯故障、消防、治安、停水、停电、舆情等）、“突发医疗废物事故”、“公共卫生事件”等情况提供合理的应急预案。投标人对每项内容论述详细，完全贴合采购需求的得6分；投标人对每项内

			容虽阐述但未贴合采购需求进行论述,或内容未包括具体细节的得 4 分;投标人提供的内容不完整存在明显缺陷的得 1 分;未提供应相内容的得 0 分。
		类似项目业绩: 6 分	供应商提供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独立完成或正在执行的类似医院物业服务项目的业绩。每个业绩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原件扫描件。
		信誉承诺:1 分	供应商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无串通投标、无质量安全事故、拖欠工人工资投诉现象的信用承诺得 1 分(提供承诺书),不提供不得分。
		信息化服务:4 分	信息化服务水平:投标人具备计算机及移动信息化物业服务管理运用能力、能够提供医院后勤服务信息化平台,可展示总体运维指标、考核管理指标。具备保洁、维修、运送、巡更、隐患预警、投诉及管理建议、楼宇维护管理、安全节能管理、报修维修管理、巡更巡查管理等相关功能。每具备 1 项以上信息化管理能力,得 1 分;最高得 4 分。 注:需提供本企业自主研发、购买或租赁等合法使用的证明材料以及相应的软件功能或手机 APP 端操作界面截图。提供的证明材料均不得遮挡涂黑,否则不得分。
		售后服务及优惠条件: 3 分	提供有针对性服务措施以及承诺优先为招标人提供服务,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方案全面,合理、完善得 3 分;方案全面性一般、合理性一般、完善性一般得 2 分;方案不够全面、合理性一般、完善性较差得 1 分;方案文不对题或缺项得 0 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评标委员会择优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1) 商务标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技术标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综合标得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予以否决。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

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2.2.2(1)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A；

(2) 按本章第2.2.2(2)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B；

(3) 按本章第2.2.2(3)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C；

3.2.2 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投标人拒绝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按无效标处理。

3.4 详细评审是对初步评审合格投标文件的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办法以列表、随机抽取的方式进行分析、比较和评审。

3.4.1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并有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该投标人作出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对其商务标部分不再进行评审。

3.4.2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人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所有投标被否决后，招标人将依法重新招标。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格式自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澠池县人民医院保洁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自拟)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1)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付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报价为：（大写）____，（小写）____元，服务期限____，质量标准_____。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服务合同。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报价	(大写) , (小写) 元
服务期限	
质量标准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补充(如有)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在招标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五) 与招标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五、技术标部分

（格式自拟）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

1.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2. 供应商资格证明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同时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3.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3.2 供应商自行出具本单位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2.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和豫财购【2016】15号文件的规定，供应商应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提供查询网页截图，查询截止时点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2.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信息并加盖公章（查询信息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等相关信息，查询日期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至开标截止时间止））；

2.3.5 供应商出具企业、法定代表人的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提供网页查询截图）或自行承诺（承诺书格式自拟）

2.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格式自拟。

七、商务标部分
(格式自拟)

八、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

-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 2、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3、供应商是小微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此表。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 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企业电子签章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 期：